

#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22024HY0374430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2963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茅岗腾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茅岗路以西城中村改造项目融资区地块五内 地块C住宅（自编号R7-R8栋）及地下室-1 项目代码：2018-440112-70-03-842649
建设位置	广州市黄埔区茅岗路以西、护林路以北
建设规模	住宅（自编号R7）：1幢地上41层，建筑面积19360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18532平方米； 住宅（自编号R8）：1幢地上41层，建筑面积19314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18297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地下室-1）：1幢地下2层，建筑面积9281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0平方米； 合计：总建筑面积47955平方米，总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36829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1〕4240号、穗规划资

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源业务函〔2024〕12125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1)放33B147、(2024)复33B113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9月27日